



天下无双

雨凉 著

俏妃妖娆

上
TIANXIA
WUSHUANG

这天下间，我只愿许你一世深情，
爱你入心，宠你入骨。

一次溺水，
天生聋哑的她变得能听会言，
且善于巧辩、聪颖机灵。

一次意外，

她突发善心救下受伤的他，
却不想从此被霸道的他纠缠。

腹黑霸道风华卓绝冷王爷

VS

聪慧无双刚柔并济妖娆小痞妃

潇湘书院顶级人气作家雨凉

精心打造绝世宠爱

一生一世一双人，精彩演绎一场

紧张刺激而不失宠溺欢脱的爱情好戏

随书赠送：唯美古风彩插+精美书签

悦读纪

JOY READING ERA
悦阅读专业出版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CULTURE AND ARTS PUBLISHING HOUSE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ISBN 7-5399-4111-1

定价：25.00元

0-3127-0007-1-0101

天下无双

雨凉 著

这天下一，我只愿许你一世深情，
爱你入心，宠你入骨。

TIANXIA
WUJIAO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下无双:全2册 / 雨凉著. —南京:江苏凤凰
文艺出版社, 2014

ISBN 978-7-5399-7818-5

I. ①天… II. ①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43649号

书 名 天下无双
作 者 雨 凉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孙红彦
责任编辑 姚 丽
文字编辑 孙红彦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445千字
印 张 34
版 次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7818-5
定 价 55.00元(全二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5801302401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天下无双

目录

CONTENTS

上册



- 第一章 邂逅生情 1
- 第二章 腹黑夺爱 27
- 第三章 被迫回京 51
- 第四章 搅乱白府 78
- 第五章 比比谁狠 105
- 第六章 新婚燕尔 133
- 第七章 如此恶搞 160
- 第八章 离家出走 190
- 第九章 他的紧张 215
- 第十章 收拾刁妾 242



目录
CONTENTS
下
册

天下无双

- 第十一章 恢复正常 269
- 第十二章 相互勾结 293
- 第十三章 身世之谜 317
- 第十四章 兄弟相斗 341
- 第十五章 太子心狠 366
- 第十六章 寻找圣医 391
- 第十七章 报仇不甘 415
- 第十八章 情难自禁 440
- 第十九章 心染受伤 464
- 第二十章 父子相认 488
- 第二十一章 有人倒贴 515



邂逅生情 第一章

蜀夏国，离京百里的茅山村。

十六年前，一名妇人带着一名两岁的女童在这里落脚。六年前，妇人莫名失踪，只留下这名十二岁的女孩独自生活。

女孩嘴不能言，耳不能听，是这茅山村出了名的聋哑女。没人知道女孩的身份，只知道她很小就生活在这里；没有人知道那名妇人去了何处，只知道这个被抛弃的女孩很可怜。

于是，在这闭塞穷困的茅山村里，女孩吃着百家饭长大成人。

村子里，山坳下有一座土坯房，年代已久，墙壁全是裂开的土缝。房内，一间是厅堂，一间是卧房，还有一处一下雨就无法做饭的小灶房。

厅堂里，有桌子一张，残腿的凳子三只。卧房里，木板一块，破被褥一床。白天可以透过屋顶晒晒太阳，晚上可以透过屋顶欣赏璀璨的繁星；下雨时，可以在家中淋雨，提前享受几千年后在蓬头下淋浴的滋味。

此时，门外的猫狗叫成一团。卧房里的女子被吵醒，不由得抡起门边的笤帚朝那猫儿扔了过去，叉腰骂道：“死来福，你一天不惹旺财是不是活不下去？”

这该死的猫，仗着自己会翻墙爬树，每天都去惹她的看门狗。脸皮，不，猫皮忒厚了！猫儿喵呜一声，看了一眼她的凶样，一跳一蹿奔屋里去了。

女子抬头望望天，再摸摸肚子，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天快黑了，又该做晚饭了，

今晚吃啥好呢？她蹲下身，摸了摸脚边小黄狗的脑袋，“旺财啊，米缸没米了，只有张大娘送的一碗碎米粉了，姐去土里刨些红薯，今晚我们就吃烤红薯了。”

小黄狗汪汪叫了两声，摇着尾巴围着女孩打转。女孩将一把半生锈的镰刀放进一只小背篓里，又将背篓背在身上，扛着一把锄头朝土坯房左边走去了。

她叫白心染，莫名来到这，拥有了这个女孩的记忆，她才知道她们同名同姓。

只是在这个村里，没有人知道她的真名，也没有人当着她的面喊过她，村里的老老少少都知道她天生耳聋嘴哑，只在背地里叫她“聋哑姑”。

一想起这个名字，白心染就是一阵辛酸，第N次仰头望天——老天，你好歹让姐做个正常人吧！又聋又哑的你让姐怎么混？

两年了，她除了与猫猫狗狗对话以外，没跟任何一个人交流过。不是她不想说话，而是原来这个白心染的身世……

红薯地里。

白心染一边挖着土，一边清理着地里的红薯藤。突然，一道重物落地的声音在她身后响起，她猛然一惊，举着锄头转过身。

手中锄头还没落下，她甚至连是啥东西跑出来都没看清楚，便感觉手里瞬间一空，锄头从手中飞了出去，紧接着，一团黑影快速罩上了她的视线，将她压在了红薯藤上面。

“不准出声，否则要了你的命！”一道男声响起，低沉冷冽的声音里充满了威胁。

白心染当然不会出声了，她一直都谨记自己是个聋哑姑，自然早就练成了电闪雷鸣也不慌乱的本事。一个受伤的男人而已，还能威胁到她？只是……她胸前被人双手抓住，这就有点让人接受不了了……

看着压在自己身上发愣的男子，两年都没与人说过话的她终于忍不住开口道：“这位壮士，你要抓我胸部到何时？”这男人帅归帅，可不能因为他帅就让他吃自己豆腐吧？

男子压抑着痛苦的粗喘声，凌厉似剑的眸光紧紧盯着身下的女子，正诧异女子临危不乱的好胆量时，突然听闻她讲话，顿时身子一僵，险些呛死，“咳——”连咳嗽声都如此压抑。

白心染闻着他身上的血腥味，再看其脸色，猜到 he 可能受了重伤。就在她准备开口提醒他放开自己时，男子突然向侧翻转，仰躺在地。

顷刻间，白心染就察觉到 he 只有出气声，没有进气声。怕这么个人死在自己地里给自己招祸，白心染赶紧翻身起来，蹲在男子身边，掐他人中。

“要死你就死远点，别死我这里，知道不？我可没钱给你买棺材，你要死了，我

最多在地里挖个坑把你埋了。”

“咳咳——”男子突然咳嗽得比刚才还厉害，明明浑身上下都没劲了，可那双眼晴却更加凌厉地瞪着她。

而这时白心染已经耳尖地听到了村长的声音，甚至还有其它陌生人的声音。她看着一脸痛苦还瞪着自己的男人，赶紧将先前割下来的红薯藤和叶子盖在他身上。

“不想死就别出声！”

将男人彻底掩藏好后，白心染一屁股对着男人的头部坐了下去，只听一道闷哼声传来，紧接着还有咔咔咔的声音，像指关节被按压发出的声音一样。好在此刻天色已晚，除了满地茂密的红薯藤、红薯叶，也看不出什么异样。

白心染装作若无其事地坐在男人脸上，安安静静地刨着红薯上的泥土。刨完一只，扔进小背篓中，然后抓起脚边的另一只，接着刨土，直到第四只——

“喂，你看到有人在这里出现没有？”一名带刀的男人率先出声朝白心染问道。

白心染低着头，继续刨着红薯上的泥土。

“喂！问你话呢！”

“三爷，你别问她，她听不见的。”村长在男人第二次出声询问时将其打断，指着自己的耳朵和嘴巴朝男人说道：“她是我们村里的聋哑姑，耳朵听不到，嘴巴也不会说，您问她没用。”

男子瞪了白心染一眼。村长的话他自然相信，毕竟村长也是在帮他们主子办事。

“问了好几户人都没影！简直就是奇了怪了，难不成他还飞天了不成？村长，你说该如何办？这人要是找不到，主子怪罪下来，可别说三爷我不帮你，毕竟这是你管辖的地方，人是在你这里不见的！”男人冷着脸，神态颇有些傲慢。

村长的眉头皱得紧紧的，听到男人的话赶紧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说道：“再找找吧，人既然进了我们茅山村，那肯定就在某个地方，只要仔细找，定是能找到的……我们再去下一家问问看。”

男人哼了一声，朝前走去。

看着村长走远的背影，白心染微微蹙起了眉。原来的白心染在两年前除了吃喝拉撒外，是真的听不到别人说话，也不能出声跟人交流。在这闭塞穷困的山里，她只能像活死人一样地过日子。

十二岁之前有个女人照顾她，她知道那不是她的亲娘，或者只是一个照顾她的人，可是最终那个女人还是因为受不了这里的贫穷，走了。留下十二岁的聋哑女在这里独自生活，靠村民的接济和施舍度日。

两年前，她莫名其妙来到这里，替代了聋哑女，但因为某些状况她不敢暴露自己是正常人，只能继续装聋作哑地过日子。从那天起，她代替白心染感受着世间的人情冷暖，感受着这原本不属于她的生活……

茅山村，算是被蜀夏国遗忘的一个村落，加之这里有险山环绕，所以很是闭塞落后。二十余户村民在此生活，虽不富裕，可他们勤劳善良，衣食也是自给自足……

白心染有些疑惑，村长怎么跟外面的人打起交道来了？还是带刀的……

她不是傻子，大概猜得到他们要找的人是谁。想到这里，她突然跳开身，因为她发现自己屁股下没动静了。她刨开红薯叶，果然，男人已经昏了过去。

她将男人全身上下摸了一遍，发现他身上除了一封信外，还有几十两散碎的银子。白心染顿时两眼冒星星。

片刻，她将信和银子都放回男人怀中，一边掐着男人的人中一边拍打他的脸，“醒醒！快醒醒——”

过了一会儿，男人咳着缓缓睁开眼。见状，白心染也不跟他啰唆，直言问道：“你想要我救你吗？”

男子眯着眼，视线冰冷，他充满防备地看了看四周，见只有她一人，便轻轻点了点头。

“好，我可以救你，不过你要把你身上的银子都给我。”这才是她的目的！她白心染什么都缺，但最缺的就是银子。她不能一辈子生活在茅山村，她也不想一辈子都做一个又聋又哑的傻姑。她要离开这里，离开这个让她没有安全感的地方。

男人剑眉微蹙，凌厉的视线中带着一股阴气，在白心染白净的脸上扫来扫去。不过，他最终还是点了点头。

白心染心中猛乐，眸光闪耀，不等男子同意，便摸到他怀中，将那装着散碎银子的袋子取了出来，在手中掂了掂，喜不自禁。

等到天黑，白心染将男子扶进了自己的土坯破院。

“汪汪汪——汪汪汪——”守家的小黄狗突然冲了过来，朝着陌生男子狂叫起来。

就在白心染准备吼它，让它安静一些时，只听小黄狗呜咽着叫了一声，随即倒在地上，连片刻挣扎都没有，直接与世长辞了。

“旺财？旺财？旺财？！”白心染放开男子，扑了过去，抱着小黄狗哭了起来，“我的旺财啊……你怎么就这样离我而去啊……没了你，你让姐姐一个人如何活下去啊……我苦命的旺财啊……”

就在这时，只听咚的一声，男子突然倒地，白心染愣了片刻，将他拖进屋内。

翌日一早，白心染从小灶房里出来，端着两只缺口的粗碗走进卧房。见男人已醒，她什么话都没说，直接将左手的粗碗放在男人身侧，然后将一双竹筷搁在碗上。

男人的伤是在大腿上，她已经帮他缝合并包扎好了，手没问题，所以吃饭肯定不需要她喂。

闻着空气中的肉香，男人看着身侧粗碗里的东西。他的视线最后落在了粗碗的缺口上，带着几分冷硬线条的薄唇忍不住抽了抽，“这是何物？”

碗里的东西有红有绿，还有白色的块状物，那浓稠的汤汁几乎不能称为汤汁，简直连糨糊都比不上。

白心染坐在离他不远的矮凳上，正准备夹一筷子香喷喷的肉片，突然听到男人发问，且一副不敢下嘴的样子，她便先塞了一块肉片到自己嘴里，才对男人解释道：“放心吧，没毒的。我要下毒的话也不会救你，直接一锄头把你砸了，然后挖个坑埋了就好，何必把你往屋里搬？我家没啥吃的，就这点米粉了，你将就着吃吧。”将肉片咽了下去，她又接着道：“怕你吃不下去，我还特意给这菜取了一个名字，叫‘鱼香肉丝’。怎么样，听到这名字是不是很有胃口？”

若仔细看，定能发现男人刚刚打了一个寒战，但仍是盯着粗碗里的东西不放。他坐起身，拿筷子搅了搅碗里的东西，“为何没鱼没肉？”

白心染像看白痴一样看了他一眼，“那红薯粒你可以当成是肉，米块你把它看成是鱼就好了。有什么好挑剔的？能有的吃就不错了。”下一顿还不知道在哪里呢……

男人眯起眼，冷飏飏地看向了她的碗，“你吃的是何物？”

白心染夹起一块肉片，在空中扬了扬，“狗肉啊！”

男人的脸有些发黑。昨晚他可是瞧见她为了那只狗哭得死去活来的，现在怎么还吃上了？

“为何我没有？”看着自己身侧的粗碗，低沉的嗓音中饱含着浓浓的嫌弃和不悦。

白心染见状，没好气地答道：“我吃旺财是为了超度它，你是杀它的凶手，要是你吃了不是罪孽更重？何况它是我养的狗，我吃了它，也表示我对它深深的不舍，从此以后天涯海角我都与它永不分离。”白心染说着又叹了口气，看着被自己挑出来的骨头，忧伤地感慨道：“我可怜的旺财，生前没吃过一顿肉，没啃过一根骨头，眼看着我如今能吃上一顿肉了，它却没有福气享受……唉！”

男人刚刚端起碗，双手忍不住抖了一下，碗险些掉在地上。他朝对面的女子看过去，就像在看一个怪物似的。

白心染见他一直盯着自己看，害怕他扑过来抢，赶紧起身去了外面，坐到堂屋的

门槛上，津津有味地吃着碗里香喷喷的狗肉。

等她吃饱后回去，见男人身侧的碗已经空了。白心染什么话也没说，默默上前将粗碗端走。

“替我打水，我要洗澡。”男人清冷的声音中带着一丝命令的味道。

白心染回过头，一脸鄙视，“你伤口才被我缝好，现在还不能沾水，要是发烧我可没药医治你。将就将就吧，我们村干净得很，一两个月不洗澡也不会长跳蚤的。”

闻言，男人差点气晕过去。冷幽的视线盯着白心染就像瞧见了她有满身跳蚤一样，十分的嫌弃。

“打水来！”男人冷着脸，开口命令起来。

白心染瞬间笑了，走过去，将他从上到下打量了一遍，“我灶房里就只剩下半桶水，你确定要用来洗澡？先说好，这地方用水可是要走五里山路去打的，我这人懒得很，不会天天去打水。你要是不嫌弃中午我拿洗澡水做饭，那我这就去给你把水端进来。”说完，她转身要走。

“等等！”背后，男人极度低沉、极度压抑、极度冷幽的声音传来，“我不想洗了！”

中午，白心染做了红薯羹。就是把红薯煮熟后捣烂，然后掺水再煮，把水烧开，搅一搅就盛到碗里。煮出来的红薯羹就跟芝麻糊一样，不过颜色是红黄的，比早上的“鱼香肉丝”更有看相。

男人终于没再多说一句，一连喝了三大碗。

下午，白心染扛着锄头又到了地里继续刨红薯。也不知道是不是被突然出现的男人给惊到了，一下午她总是下意识地往身后看。

昨天挖地挖出一个男人，不知道今天会不会挖出一个儿子。不是她瞎想，而是她对老天爷已经无语了。她既然能来这里，万一老天爷看她孤苦伶仃，送个儿子来陪她也不是没可能啊！

出于对老天爷的不信任，白心染能做的就只有一件事——使劲挖红薯。要不然真有儿子估计也得饿死……一下午，就在这样的胡思乱想中过去了。

晚饭是和中午一样的红薯羹。

因为吃多了狗肉，白心染到了下午嗓子发干发痒，所以在晚上的红薯羹里她特意将红薯叶切碎搁在里面，美其名曰可以下火。

男人一直也没开口跟她说话，只是当白心染在院里躲着洗完澡进屋后，男人躺在木板上突然冷冷地问道：“不是说没水吗？你哪来的水洗澡？”

白心染撇了撇嘴，有些不悦地瞪着他，“拿自己的洗澡水做饭，我又不嫌弃！”

闻言，男人的面色变得比猪肝还难看，就跟吃了苍蝇似的，喉结不停地滚动。

白心染懒得理他，到堂屋打了地铺。不是她好心要去救这个男人，而是她有一种直觉，留下这个男人对自己有利。

在茅山村难得见到外人，看这男人说话中隐约带着股傲气，应该跟他们不是一类人。且昨晚帮他缝合伤口的时候，她发现他穿在里面的裤子居然是丝绸的。当然，她绝对不是要趁机猥亵他，这不都是形势所逼吗？谁让他的伤在大腿上！

她也别别的希望，她就是希望这男人能看在她救过他一命的分上，帮她离开茅山村。

夜晚，月光透过破烂的屋顶照射下来，白心染又失眠了。

两年了，每隔半月就有车轮滚动的声音在她院门口响起，直到绕过她的破土屋后才渐渐消失。刚开始她还以为是有村民趁夜拉货去城里，可是越到后来，她越觉得蹊跷。茅山村地势险峻，就算白日出山也得格外注意，弄不好就会掉下山崖或者陷入草泽里，这大晚上的出山岂不是去寻死？

而且那些声音从她家院门前经过时一点都不避讳。她知道，肯定是那些人觉得她是聋子听不见，才会这么无所顾忌。她也从来没有出去看过，因为心中有一些不好的直觉告诉她，好奇心可能会害死她……

此时，她从地铺上坐起来，摸着黑小心谨慎地爬进里屋。一缕缕月光透过屋顶的破洞照射进来，她借着月光看到男人正坐在床上，神色不明，不过却显得格外专注。

“嘘——”看到男人转过脸看向自己，她竖起食指压在嘴上，将嗓音压到最低，“不想死的话就安静点，千万别发出声音，知道吗？”

昨日村长带着外村人正大光明地在村里搜索，想必要抓的人就是他。如果被人发现他在自己家中，估计不只他没好下场，她也会被连累。在还没有把握能离开茅山村之前，她不管村长有何不正常，不管茅山村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她都不能引起别人的注意，一定要继续低调下去！明哲保身这个道理她还是懂的……

昏暗的屋子里，月光洒在男人的侧脸上，如同白玉般干净清透，只是那双眼深邃如潭，幽冷无波，让人感到阵阵寒意。

白心染早就习惯了这昏暗的光线，她紧紧盯着男人抿成一条直线的薄唇，生怕他出声。好在这男人还算听话，直到屋后那些车轮声消失，他也没吭一声，连呼吸声都比她压得低。

她站起身，拍拍膝盖上的灰准备回堂屋，但转身时手腕突然被人抓住。

“坐下！”男人命令道。

白心染不由得皱起了眉，想都没想就甩掉他的手，“大哥，你能客气点吗？有没

有人教你‘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的道理？我这屋檐虽然破烂，可好歹也算个屋，若你再这般对待救命恩人，小心我把你咬死，拿你做人肉包子吃！”

男人的神色阴沉沉的，她隐隐感觉到周身围绕着一股莫名的寒气。

不过，这些对她来说都没什么好畏惧的。这男人腿受伤了，是个半残人，且内力受到重创，若是打架，她有九成把握能把这男人弄死。就在她挺直了胸膛，高傲地转身时——

“为何你要装聋作哑？”男人再次出声。不过这次开口声音明显软了几分。

“关你何事？”白心染蹙眉，准备抬脚，突然又顿住，然后转过头。昏暗中，她轻蔑的目光对上男人深沉得可怕的黑眸，开口说道：“想活下去就替我守着这个秘密。记住，我是你的救命恩人，而且我最痛恨别人恩将仇报……不过，话说回来，我虽然不知道村长他们为何要抓你，可是我知道你不敢露面，自然不怕你泄露秘密。再说，我都又聋又哑二十年了，谁会相信我是正常人？呵呵……”说到得意处，白心染不由得嘚瑟地笑起来。

男人沉默片刻，眸光又沉又冷，突然问道：“你可知道他们在做什么事？”

白心染果断地摇头，轻笑道：“不知道，就算知道我也不会告诉你。我刚不是说过了吗，我最痛恨恩将仇报之人，村长他们做什么事我都不会过问，我只知道他们对我有恩。所以，你想知道答案，最好自己去问他们，别想利用我，从我身上着手。”

男人微微一愣，似是没想到眼前这个说话做事极不正常的女子会洞悉他的想法。

“既然他们对你有恩，为何你不将我交给他们？”

白心染闻言挑了挑眉，说道：“我喜欢救人，我喜欢让人欠我恩情，这理由行不行？”

男人微不可察地抽了抽嘴角，目光冷冷地在她土里土气、衣着破烂的身上扫了一遍，“想要我如何报答你？”

白心染咧嘴笑了。聪明的男人，还真上道！

“放心，我不干缺德事，自然不会讹诈你，只是想让你帮个忙而已。对你来说这就是个小忙。”白心染说着也不管对面的男人是否看得清楚，竖起一只小拇指在男人面前晃了晃。

“说说看。”

“你离开茅山村的时候带上我就行了。”

男人略微有些诧异，眼神复杂地盯着她，“你可以自己走！”

闻言，白心染叹了一口气，在墙角的一个矮凳上坐了下来，似是无奈地解释道：“我试过，可是走不出去……通往茅山村的几条道路不光险峻，且暗中藏有人盯着进进出

出的村里人，想必你身上的伤就是这样来的。我一个又聋又哑的人贸然跑出去，只会让人起疑。”

“那你为何要出去？”

白心染白了一眼过去，“我看你长得像人，怎么蠢得跟猪似的？这地方虽好，可要我一辈子不说话，老死在这里，换你你愿意？”

黑暗中，指关节咔咔作响的声音传来。

“你不是说他们对你有恩？有恩你还离开？”

白心染从凳子上站了起来，朝他走过去，瞪眼道：“蠢猪，恩情归恩情，不舍归不舍，总不能为了恩情和不舍把我下半辈子都毁了吧？我若一辈子都待在这里，非但没有自由，还得一辈子当聋子当哑巴！再说，我走了也能为不少乡民节省点粮食，免得他们老担心我饿死。”

男人沉默良久才轻声道：“谬论！”

“算了算了，懒得跟你多说，我的事不用你操心，你就说你到底帮不帮这个忙？”

男人的目光始终很深沉，其中用意更是莫测难辨，实在让人猜不出他到底在想什么，就在白心染失了耐心，准备和他撕破脸将其轰出去时，只听男人低沉地应了一声：“嗯。”

白心染闻声咧嘴笑了，“这可是你答应的哦。你放心，我出去以后就会离你远远的，咱们俩以后谁也不欠谁，各走各的。既然这样说定了，那我就让你住下，好吃好喝伺候你，直到你伤好为止。”

昏暗的光芒中，男人的薄唇再度抽了抽。

翌日一早。

当白心染将两根胡萝卜送到男人身边时，只见男人正黑着脸瞪着她，他指着两根胡萝卜冷冷地问道：“这就是你所说的好吃好喝？”

白心染头疼了。这男人怎么这么挑三拣四？她咬了一口手中的胡萝卜，耸了耸肩，解释道：“有的吃你就将就吧，我发誓，这些都是我最拿得出手的东西了。”

男人咬牙，“为何不煮？”

白心染摊手，一脸无辜，“大哥，煮东西不光要水，还要劈柴的。反正只要填饱肚子就不会饿死，是生是熟又有何区别？何必劈柴烧水大费周章呢。”

男人坐直的身体微晃，面色阴沉。

上午，白心染在院子的角落里采摘着自己种植的薄荷，这是村长夫人教她的。

一年前，村长夫人给她找了这么一个差事，让她没事的时候就在院里种植这些薄荷，

然后将长出的薄荷叶子收集起来，洗干净，送到山下一处大宅里。

那宅子里住着一个腿有残疾、无法走路的美貌男子。这名男子据说是京城里的大户公子，因为腿残自卑，不想在京城里被人嘲笑，所以前来茅山村静心养伤。

这些事自然没人跟她一个聋哑姑说，全是她在别人说话时偷听来的。

据说这位公子极喜欢薄荷，就连茶水都要用薄荷泡。村长和夫人为了巴结这位京城来的贵公子，就让不少村民都在自家院里种上了薄荷，然后免费送给他。虽说是免费，但是每次送薄荷到那宅院里的村民都能得到许多报酬。

村长夫人见白心染孤苦可怜，也就让她参与到种植薄荷的活动当中。白心染耳不能听，她就亲自找了人过来在院子里教她种植。等到薄荷长叶时，又让人过来教她采摘薄荷叶，然后领着她去山下的大宅院。

在这偏远贫困的茅山村里，白心染除了睡觉最大的爱好也就是种植薄荷。茅山村一年四季如春，且阳光充足，对薄荷来说是一个极佳的生长基地，也让她隔一段时间就能得到大宅院回赠给她的东西。

白心染听到院子外有脚步声时只是愣了愣，随即继续若无其事地采摘着薄荷叶。

知道她听不见，早已习惯的茅山村人也不会像对待普通人一样老远就嚷着跟她打招呼。

等到后背被人拍了拍，她才转过头，似是惊喜一般咧嘴露出了纯真开心的憨笑。

是村长夫人！

村长夫人笑着将一个篮子递给了她，篮子里除了有几棵大白菜外，还有四颗鸡蛋。白心染也没拒绝，像往常一样将这些施舍都收了下来，提着篮子进了堂屋。

将篮子里的东西拿出来放好后，她到门口的箩筐里拿了几只大红薯还有一些胡萝卜放进篮子里，这才走到村长夫人面前将篮子交给她。

看着篮子里的东西，村长夫人笑着点了点头，算是收下了她的谢礼。临走时，还摸了摸她的头。

村长夫人走后，又有两名村妇提着一些东西到她院子里来，其中一名村妇还送来了一袋糙米粉，白心染都一一捡了些红薯和胡萝卜回送给她们。

夜幕降临。

男人坐在床上，看着手中热乎乎的白水鸡蛋，不由得蹙眉问道：“何处来的？”

白心染也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不过看那模样倒也不像是嫌弃，就回了一句：“别人送的，你放心吃吧，为了证明我没下毒，这蛋壳我都没剥呢。”

男人看了一眼她面前的粗碗，只见一碗水中漂浮着白菜叶子，而她手中还拿着一

根胡萝卜，啃得有滋有味。

这算是他第一次对面前的女人正眼相瞧。

抛开女人那一身破布衣裳以及太过瘦弱的身子，若只是看其容貌的话，面前的女人五官还算精致，特别是那双眼睛，时而流露出来的光泽晶莹透亮，带着一种无法言明的狡黠，耐看也耐人寻味。只是她一身又脏又烂的打扮将她姣好的容貌给掩盖住了，若不仔细看根本发现不了她竟有如此招人目光的容颜。

他将鸡蛋搁在一旁，端起碗里的水煮白菜喝了一口，发现居然是放了盐的，于是忍不住再次向女人望去。

“看什么看，有吃的你就吃吧，否则饿死了我还得挖坑埋你！”白心染以为他是嫌弃她给的食物太差，头也不抬地拧眉说道。

“为何不问我的底细？”突然，男人声音低沉地问道。

白心染转头看了过去，对上他那深邃复杂的黑眸，哧的一声笑了起来，“我说你这人还真搞笑。我就图有人把我弄出这茅山村，又不是要嫁出茅山村，没事我打听你的底细做什么？”

不得不说，这个男人长得很养眼，眉若飞剑，眼深如潭，高鼻薄唇，每一处都跟凿子凿出来的一样，加上他身上总有一种无法形容的清冷气息，放在哪都是一个酷哥。最重要的是这男人的身材相当迷人，不仅高大健硕，而且壮……不过话说回来，她又不是花痴，型男酷哥以前看多了，早就免疫了，哪还会对一个莫名其妙的男人有想法？

男人抿唇，收回视线，没再出声。

等她碗里空了，男人也喝完了白菜汤，她才默不作声地将两只粗碗端去了小灶房。洗碗的时候她总觉得有些不对劲，等碗洗好了她才想到——怎么没看到蛋壳呢？那男人吃鸡蛋不剥壳的吗？真是奇怪。

一转眼，七八天过去了，眼看着男人能下床了，白心染心细地察觉到他的内力似乎恢复了不少，连说话的中气都比之前足了。有时他莫名其妙地生气的时候，那嗓音更是低沉，就连身上的气息都有着明显的改变。

这天晚上，她在堂屋的地铺上睡得正香，突然感觉身边有异动。等异动消失之后，她才睁开眼，眸光深深地盯着门口。然后没再多想便一跃而起，打开破旧的木门，消失在自家院墙的一角。

一路掩藏气息尾随，当前方那抹黑影消失在一处墙角边时，白心染这才发现自己居然到了村长的家门口。

“吴管家，劳烦你一定要替我在主子面前说说好话啊，我这一家老少的性命可全都指望你了。”屋内，村长焦急的声音传来。

“付明，不是我不帮你，而是这次主子尤为生气。你明知道前阵子朝廷有了动作，可你还往外出货。如今货物被扣押，押货的人也被抓了，你可知这后果？”

白心染蹲在窗下，狐疑地皱起了眉。这不是大宅院里那名和蔼可亲的老管家吗？他怎么会半夜在村长家？

村长急得团团转，来回走了两圈之后突然朝吴管家跪了下去，“吴管家，你一定要相信我，我没有要出卖主子的意思。我也只是想多出一些货，哪知道朝廷突然盘查得如此严……我有罪，但求吴管家帮我向主子求求情，求他看在我这几年尽心尽责的分上，饶过我一家老小吧……”

“唉……”老管家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将他扶起来，“你先起来。实不相瞒，主子昨夜就离开茅山村了，至于去了何处，我也不清楚，一切还是等主子回来再说吧。”

“那巫山里的人……”

“暂且收工，将那些人隐蔽安置，待主子回来再说。”

“可、可我已经答应滇南国太子，三个月内要交齐全部货物，如今这货才出不到一半，那剩下的……吴管家，这可如何是好啊？”

“还能如何办？只能拖延着呗。”老管家皱眉再次叹了一口气，“还是得等主子回来之后再决定，以主子和滇南国太子的交情，想必应该不会太为难我们才对。”

“那我就先谢过吴管家了！这一次就全靠你帮忙了！”

白心染没找到男人，不得已只好回了自己的家。只是一路上她百思不得其解，村长他们到底在做什么，竟然惊动了朝廷？这个闭塞落后的村子到底隐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他们说的“货”到底是什么东西？每半个月就有车经过自己的房子，难道这就是村长所说的出货？自己家里养的那个男人明显就是冲着村长他们所议论的事而来，想必应该就是朝廷的人。

当白心染愁眉不展地进了堂屋，就见漆黑的堂屋内伫立着一抹高大的身影。

“是你跟踪我？”他没想到这女人居然有如此深的内力，差点连他都没发现。

白心染愣了愣，对他的问话充耳不闻，绕过他准备继续睡觉。突然，手腕被人抓住，她顿时皱眉，心有不悦，冷声斥道：“放开！”

男人非但没听，反而当她要逃跑，更是加大了手劲。见状，白心染突然低下头朝手腕处的大手张嘴咬了下去——男人的大手瞬间抽离。